

秦皇岛市气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秦皇岛市气象局在河北省气象局党组和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重点工作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倾力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严格落实上级要求，通过政府网站、门户网站、新媒体等载体全面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现将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落实保障民生气象担当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做好重大灾害性天气及高影响天气监测预报预警，坚持做好重要时期、重大活动、重大项目气象服务保障工作，强化短信、微博、微信、电视等渠道的预报预警和风险预警等信息发布工作，累积公开发布各类气象灾害预警信号 239 期，联合发布山洪灾害气象预警 8 条、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8 条；微博全年发布 1800 余条，全年总浏览量达到 880 万人次；微信公众号发布文章 500 多篇；抖音账号目前共发布视频 1470 余期，总播放量 7130 万次；开展“关注汛期气候预测助力港城防灾减灾”气象专场新闻发布会 1 场。“线下+线上”多

种形式开展气象防灾减灾、气象科普知识等宣传，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气象服务获得感。动态调整市气象局执行标准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落实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作出行政许可12件。对《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实施意见》等内容进行公开；政府信息平台网站公开27件；门户网站通知公告公开3件；气象政务管理信息系统公开8件。

（二）依法落实依申请公开事项

依法办理公开申请，保障公民知情权，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安排专人每天查阅电子邮件和接听电话，能当场答复的当场予以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在《条例》规定的期限内均予以及时答复，确保申请人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三）依规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联系沟通本地新媒体大号，与秦皇岛日报集团、秦皇岛新鲜事、爆料秦皇岛签订合作协议，与秦皇岛发布、长城新媒体达成合作意向，规范本地新媒体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和气象防灾减灾宣传内容。严格执行《河北省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程序》，按照信息公开前审查原则，落实拟公开发布前审查、登记、公开机制。

（四）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按照更新周期及文件时效性及时、准确、全面发布并实时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信息。

（五）夯实信息公开工作监督保障机制

局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指定一名人员负责。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落实《河北省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程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